

#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文件

ᠪᠠᠶᠠ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ᠵᠢᠷᠢᠰᠢᠨ

巴财农〔2024〕440号

## 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推进 千万工程资金的通知

\_\_\_\_\_ 财政局：

根据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和市农牧局提出的分配意见以及市领导批示精神，现下达2024年市级推进千万工程资金 \_\_\_\_\_ 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金下达后，由各旗县区相关部门按使用方向统筹安排，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二、各旗县区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循序渐进、久久为功，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阶段性成果。

三、各旗县区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以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为重点，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强化农民增收举措，打好乡村全面振兴漂亮仗，绘就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新画卷，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四、此次下达的资金请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13”类下相应的科目。

附件：2024年推进千万工程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5月20日印发

# 2024年推进千万工程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旗县区	推进千万工程	备注
合计	1000	其中：厕改490
磴口	38	8
杭后	185	55
临河	320	90
五原	112	82
前旗	180	150
中旗	123	93
后旗	42	12